**2021年度省社科联第十六次社科评奖**

**经费绩效自评报告**

根据《甘肃省省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》和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规定，现将省社科联2021年度第十六次社科评奖经费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职责**

省社科联部门主要职能：领导和协调省级社会科学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的工作，指导市、县社科联工作，承担全省社科类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职责；组织宣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协调开展社会科学理论研究、宣传普及、咨询服务和学术交流；组织实施省委、省政府主办的全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活动；组织鉴定和评估社会科学应用研究成果，推动社会科学研究成果的转化；编辑出版《社科纵横》杂志。

**（二）内设机构**

机关内设办公室、学会管理部（加挂“甘肃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办公室”）、学术部（加挂《社科纵横》编辑部）、机关党委。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严格按照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甘财绩[2021]8号文件要求，认真开展项目自评，我单位纳入自评范围的项目为第十六次社科评奖经费。

此次自评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，总分设置为100分，90分以上（含90分）为优，80-90分（含80分）为良，60-80分（含60分）为中，60分以下为差。经过目标自评，我单位该项目达到90分以上，自评结果为优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部门决算情况**：2021年，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第十六次社科评奖经费。当年财政拨款240万元，全年支出223.25万元，执行率93.02%。

**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：我单位认真组织全省第十六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，聘请专家，通过初评、复评、终评，评选出299项优秀成果并予以奖励。提高了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。评选表彰一等奖40项，二等奖100项，三等奖159项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严格按照《甘肃省省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对预算管理制度的正确认识，充分认识到预算管理工作的重要性，精准编制预算，加快工作进展，加强内控建设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有效提升项目管理水平，严格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甘肃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2月25日